

# 申 请

安徽易达路桥公司:

阜南县曹集镇十三五农村道路畅通工程第三批项目,已于2023年8月4日与贵公司对冲,帐面可支付工程款为604162.48元,因尚欠公司2019年2月1至2023年6月18日200万利息,现申请公司减免该部分利息,向本人支付人民币320000.00元(叁拾贰万元)。本人在收到此款后和贵公司无任何债权债务关系,本人承诺本项目所有的债权债务关系由本人负责处理,和公司无关。本人提供银行账户:户名:郭勇,银行卡号:6228452298035351273,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阜南曹集支行望公司批准为感!

郭勇 郭新军

2023.8.4号

收

条同 8.7

今收到安徽昌达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的现金人民币叁拾贰万零贰百零二元正 (¥320000.00)，以到账为准。

程功 李中 李新军

2023.8.4号

批阅指此方案处理。

王平 李新  
8.7 2023.8.7

批阅指此方案处理  
李新 2023.8.7

## 结清证明

安徽昌达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阜南县大毛建材有限公司与贵公司 就 阜南县曹集镇十三五农村道路畅通工程第三批（老村级道路加宽改造工程），已开票 6,053,060.00 元，安徽昌达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转 5,826,479.00 元，安徽昌达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收据）已现金支付 226,581.00 元。现截至 2023 年 7 月 30 日，阜南县大毛建材有限公司与贵公司已收取全部材料款，双方款项已结清，无债权债务关系。

签字（盖章）：

2023-7-30

该供应商为该项目的开票公司  
没有和公司发生实际的供货关系  
特此说明

刘新峰 刘嘉

2023-8-4